

(八)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宁夏晟杰科贸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宁夏晟杰科贸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灵武市公安局（单位名称）的灵武市公安局禁毒查缉车装备配备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装备储物箱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宁波阳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2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2. 吸顶式警灯警报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沈阳广信先锋交通高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9人，营业收入为110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3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3. 220V 电源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山市卓洛新能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3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4. 视频布控球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2人，营业收入为16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1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. 防弹衣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国度警用装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87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9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6. 防割手套、警用手铐、破拆锤、追踪装置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锐盾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6人，营业收入为1621.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917.2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7. 约束带，属于制造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省戈泰警用装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9人，营业收入为6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3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8. 毒品检验箱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布兰特警用装备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4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2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9. 录音干扰器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神州明达高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875.6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20.34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10. 移动式视频侦查箱、远距离取证望远镜、无线数字语音加密获取设备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江西斯马特安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794.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68.5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1. 便携式吸毒人员瞳孔检测仪, 属于 工业(制造业) 行业: 制造商为 昆明依利科特科技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22 人, 营业收入为 886.33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023.63 万元, 属于微型企业;

12. 热成像仪, 属于 工业(制造业) 行业: 制造商为 上海哈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23 人, 营业收入为 1020.5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350.4 万元, 属于微型企业

13. 本项目承建(承接)企业为 宁夏晟杰科贸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5 人, 营业收入为 45.55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02.23 万元, 属于微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宁夏晟杰科贸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23年11月14日

